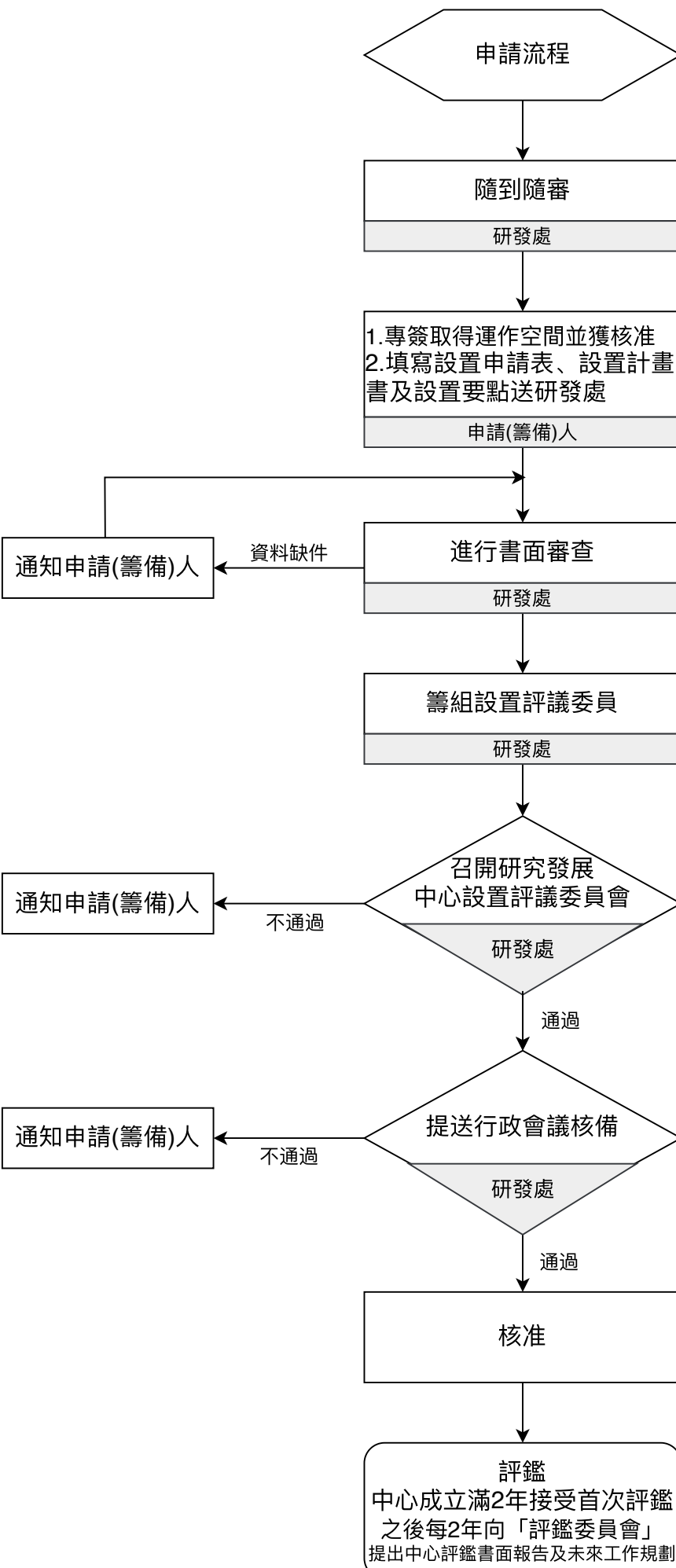


# 國立臺南大學研究發展中心設置申請作業流程



中心成員當年度主持與中心定位及業務範圍相符之產官學研各類計畫總金額須達500萬元以上者，由申請代表人研擬設置計畫書及設置要點，內容應包括：

- (一)設置計畫書:成立目的、期限、組織架構、中心定位、業務範圍、運作空間、經費來源、預期成果、自我評鑑指標及方式、及相關單位配合措施。
- (二)設置要點:設置依據、目的、組織、中心主任及相關人員選任方式與任期、經費來源等。